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易世达

公告编号：2014-050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在大连高新园区火炬路32号B座20层公司1号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14年10月8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独立董事3人），其中董事唐金泉、刘艳军、贺永贵、独立董事曾学敏、尹师州、穆铁虎通讯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何启贤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一致同意，推选董事何启贤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简历如下：

何启贤，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0年11月，同济大学硅酸盐专业本科毕业，高级工程师。2001年12月至2009年9月任大连世达重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6年6月至今任大连易世达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8月至今任云浮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9月至今任大连世达重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8月至今任山东鑫能能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8月至今任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何启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959,208股，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规定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应的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手续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增补韩家厚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严格资格审查，拟提名增补韩家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简历如下：

韩家厚，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4 年 1 月，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毕业生，管理学学士学位。2007 年 12 月至 2012 年 2 月历任公司主管会计、财务部副部长、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财务部部长，2013 年 8 月至今任大连易世达燃气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8 月至今任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2 月至今任大连吉通燃气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韩家厚先生承诺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履行忠实和勤勉义务，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截至本公告日，韩家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 万股，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规定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进行人员调整，调整后组成委员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何启贤、唐金泉、曾学敏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尹师州、穆铁虎、张军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收购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 23,800 万元收购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收购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为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如成功收购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将相应承接原股东对其的担保义务，继续履行原股东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本次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5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6.11%，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3.66%，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为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五)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0 月 8 日